

# 國立成功大學生命科學系哺（集）乳室使用規範

111年7月8日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

1. 本哺(集)乳室(以下簡稱本室)開放時間：上午 08：00 至下午 17：00。
2. 本室所有物品均為公物，請愛惜使用，不可攜出或擅自移動及調整，如有損毀應照價賠償；使用後請保持室內乾淨，以利其他同仁繼續使用。
3. 借用者進入本室前，請先敲門。進入後可上鎖，並請於門把掛上「使用中」的告示牌。
4. 本室若有哺乳人員使用中，其它人員請勿進入打擾。
5. 借用人使用哺（集）乳室完畢後，將個人物品攜離(不提供置放或保管物品)。且應整理環境清潔，並恢復原狀。於離開前，確實檢查電源（含燈具、電扇）是否關閉。
6. 本室冰箱僅提供哺（集）乳者之母乳需保存冰存之用，禁止放入其它物品。
7. 冰存之母乳應標示姓名、聯絡電話及時間，並於開放時間結束前攜回。
8. 使用者請至系辦公室填寫「哺（集）乳室使用登記簿（含意見調查表）」，以利管理。
9. 本室為無償使用，敬請使用者共同遵守規範，以維護環境衛生。
10. 使用者若違反本室使用規範，管理單位有權取消其使用權。如有任何疑問或需協助者，請洽管理單位。
11. 本哺(集)乳室之管理單位為國立成功大學生命科學系，連絡電話：06-2757575 分機58103，管理人員：許媛媛小姐。